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年6月17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聯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吳學寬

聯絡電話：03-3579573轉分機202

編號：111-52

16歲的孩子滯欠健保費 打工獨撐家計 桃園分署以行動關懷送愛心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下稱桃園分署)今(17)日關懷訪視一位年僅16歲滯欠健保費的吳同學，其正巧在便利商店打工不在家，由母親代為接受桃園分署致贈的慰問金，吳媽媽表示非常感謝桃園分署協助轉介家扶中心及桃園市政府社會局，還在他們一家經濟困難的時候提供慰問金，這一點小小的資助，對他們的生活有很大的幫助。

與吳同學同齡的孩子，多就在學階段，但其已是家中經濟的唯一依靠。吳媽媽表示，吳同學在2歲時曾發生自3樓墜落之意外，導致其脾臟破裂，下巴粉碎性骨折，當時醫生已請家屬做好無法救治的心理準備，但小小年紀的她，卻展現堅強的生命力與韌性，努力地存活下來，身體健康狀況亦逐漸恢復，但下顎口腔因遭受到嚴重的傷害，仍須待有積蓄後，再做顏面的修復。由於吳同學的爸爸已另組家庭，吳媽媽目前租屋，幫大女兒扶養2名外孫，僅月入1萬元，二女兒又罹患重度憂鬱症，無法工作，兒子亦離家外出獨自生活，甚少聯繫，貼心又認真的吳同學，就讀國中時即已加入學校的建教合作班，在物流公司打工，而現在家裡的經濟狀況實在很困難，所以吳同學

也已經休學，在便利商店工作，獨自撐起家中的經濟。桃園分署今日前往關懷訪視吳同學的狀況，並由愛心社同仁致贈慰問金，希望能協助他們一家人，度過眼前的難關。而移送機關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也表示將主動以愛心專戶款項補助吳同學，使之能在安心穩定的狀況下成長。

桃園分署持續關懷弱勢義務人的愛心舉動，已獲得社會各界亟大的迴響。桃園分署日前關懷一名欠繳健保費的國二女學生，其年僅 14 歲，已育有一名 9 個月大的女嬰，經媒體報導後，桃園分署接獲許多善心人士的來電，包含監察院愛心社及多位民眾，希望能送上愛心，捐助物資及現金，更有民眾直接帶著紅包及物資赴桃園分署表達捐助意願，對於社會大眾的善舉，桃園分署均已轉請已在協助該女學生之勵馨基金會代為處理。

桃園分署將持續秉持「執行有愛 公義無礙」的理念，對於弱勢義務人主動協助、關懷訪視，並善用社福轉介功能提供義務人適時之助力，讓弱勢家庭看見希望與未來。



▲吳媽媽收到桃園分署致贈的慰問金



▲吳媽媽對於桃園分署的關懷表達感謝